玉田县巩固拓展办

脱贫人口一次性交通补贴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玉田县委玉田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玉发【2019】7号）文件要求，结合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及《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对我部门2023年项目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按照《河北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2023年度一次性交通补助发放工作的通知》（冀巩固拓展办发[2023]6号）文件精神，对我县符合条件的在市外务工且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落实一次性交通补贴。按照省内市外务工交通补助每人每年200元；跨省务工交通补助每人每年300元的标准发放补贴，申请安排县级财政资金0.02万元，目前已全部及时发放到位。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总目标：把一次性交通补助发放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阶段性目标：发放金额、时间等达到上级部门要求的标准。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准备阶段

成立了由主管财务的副职任组长，由办公室主任、业务科科长、资金使用科科长共3人组成部门绩效评价小组，负责绩效评价具体工作。评价小组认真学习绩效评价相关文件以及我局项目评价指标、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评价要素，为评价工作打下了坚实的理论基础。

2、实施阶段

按照既定的指标、方法、标准等评价要素，评价小组认真收集整理相关资料和数据，进行汇总。保证了评价工作的真实有效。

3、评价阶段

评价小组对项目的评价结果进行分析评价，认真分析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为使我单位绩效评价工作平稳有序开展，加快工作进度，比较预定目标和实际支出比对，圆满完成了目标任务。

（二）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价，掌握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衡量资金使用的预期目标实现程度，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为进一步加强和防范项目资金管理，完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优化财政支出提供参考和依据。

对象：符合条件申报一次性交通补贴项目的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

范围：项目实施进度、资金拨付效率及使用效益。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评价原则：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

评价指标体系：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评价方法：坚持实事求是，公平公开的原则。

评价标准：省内市外务工交通补助每人每年200元；跨省务工交通补助每人每年300元。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我们对本项目的总体评价是:项目科学合理，项目管理规范，项目监管到位，项目完成较好，项目完成质量较高，运行保障有力，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对扶贫工作有积极的推动作用，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得分100分，财政支出绩效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在“一次性交通补助”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实施，各部门相互配合，相互协作，明确责任，各司其职，严格把关。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规划及实施全过程以村组为单位进行公示，让群众积极参与了解项目建设的基本情况，项目建设结束后，对项目完成情况及资金使用情况公示。

（三）项目产出情况。

符合申报条件的1人申报工作已全部完成，申请使用县级财政资金0.02万元，实际使用资金0.02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预期目标按时完成。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对我县市外省内、跨省务工，且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的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落实一次性交通补助，每年7月和10月集中办理。根据项目建设内容、目标及时限要求，完成项目宣传、申报、资金发放工作。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